

# 前 言

五年前孩子上小学时，我向他赠送了一本《易经》。孩子抱怨送他一本看不懂的书有什么用？因此我尝试着自己解读这本书。通过这几年的努力，自认为读懂了小半本《易经》。

阅读《易经》之后，非常认同柏杨先生关于中华文化由于源远流长而成为“酱缸”的观点。即使是一心向往周制的孔子，对于《易经》也存在理解偏差，后世儒家更是越偏越远。正所谓“差之毫厘谬以千里”，这种文化上的跑偏可能是东方文明最终落后于西方文明的根本原因。

无论每个人对《易经》这本书的看法如何，都无法否认《易经》在我们民族文化中的历史地位。如果要选一本书代表我们民族的灵魂，唯一的选项就是《易经》。然而，两千多年没人读懂《易经》，特别是鸦片战争以后的近一百多年来，《易经》这本书和我们民族的自信心有一同逐渐崩塌的危险。我写作此书的目的，就是尝试从纯理性的角度解读《易经》，使大家能明白这本书到底讲了些什么内容，明白我们祖先的文化。

《易经》学术流派总体分为“象数派”与“义理派”，前者认为《易经》蕴含了某种超自然的预测能力，后者认为《易经》记录了“天地之大道”。至今两派仍然势均力敌，原因是两派都一事无成，“象数派”仍然没有证明《易经》的预测能力，“义理派”也仍然没能读懂《易经》的内容。以至于在官方最近的《关于推进新时代古籍工作的意见》中，已经只讲《易传》而不提《易经》了。

“象数派”与“义理派”之争，本质上就是“神性”与“理性”之争。那么理性与神性是完全对立、互不相容的两个概念吗？其实“神性”与“理性”既是一对矛盾，又相互依存。

人类在面对客观环境时，我们的理性知识越多，需要求助“神”的机会越少。好比做选择题，会做的题写上自己认为正确的选项，不会做的只能靠蒙。

而在人与人的交往中，当某人具备其他人无法理解的知识或技能时，前者就有了“神”的属性，他的观点就会被其他人盲从。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公式：

A 的理性 - B 的理性 = A 对 B 的神性 (A 的理性 > B 的理性)

比如说到“股神”，大家首先想到的会是巴菲特，如果他推荐一支股票，我一定不加考虑，借钱也要买进，这就是他相对于我在股市的神性。

《易经》在 3000 多年前就认识到“理性”与“神性”的关系：领导者(君王)需要扩展自己的理性知识与能力，并尽量使群众的知识保持在够用的水平。只有这样，领导者在相对无知的被领导者(民众)中具备“神”的威信(《易经》中称作“孚”)，两者之间“理性”的差值就是君王的“神性”，而占卜只是君王运用自己“神性”的一种手段。所以，子曰：“唯上知与下愚不移”；老子曰：“绝圣弃智，民利百倍”。

而西方直到 20 世纪四十年代，才由哈耶克和赫伯特·西蒙提出，人是介于完全理性与非理性之间的“有限理性”状态，也就是说，人的知识是有限的，在认知范围内的事物，我们用理性对待；超过认知范围的事物，只能用“神性”对待。哈耶克告诫我们要防止“理性的自负”，一切交往都要通过市场达成双方满意的价格；而赫伯特·西蒙的结论是公共管理的目标是“满意即可”。

如果我们不去增长自己理性知识，直接就想获得预测未来的超自然能力是不可能的，先贤们早就认识到，只有认识规律才能运用规律。所以从学术研究《易经》的角度，“象数派”基本没有存在必要，当然从宗教的角度或骗术的角度可能还是需要的。

最早发现《易经》具有义理的人应该是孔子。孔子研究《易经》的方法，似乎是先探究其“理性”，再和“神性”对照，检验两者是否符合。从这个研究方法以及《易传》所记录的孔子对《易经》的解释，我认为孔子并没有读懂《易经》。马王堆《帛书易·要》记载：

“子曰：《易》我后其祝卜矣，我观其德义耳也。幽赞而达乎数，明数而达乎德，又者而义行之耳。赞而不达于数，则其为之巫。数而不达于德，则其为之史。史巫之筮，乡之而未也，好之而非也。后世之士疑丘者，或以《易》乎？吾求其德而已，吾与史巫同途而殊归者也。君子德行焉求福，故祭祀而寡也；仁义焉求吉，故卜筮而希也。祝巫卜筮其后乎？”

孔子在我国所具备的“神性”可能也阻碍了《易经》义理的研究。自汉武帝“罢黜百家，表章六经”之后的两千年，义理派最有价值的版本还数三国王弼注、唐孔颖达疏的《周易注疏》。直到一百多年前废除科举，才有研究者，如高亨，开始突破传统儒学的观念重新研究《易经》义理，但他的《周易古经今注》连他自己也不太满意，他说：“清儒尚朴，经学大明，唯于此书，仍多瞢瞢。”“易经有些辞句，真的不易读通，我的注解，自问也非处处满意”。

《易经》作为华夏文明最重要的一本书，很早就被翻译成各国文字介绍到国外。由于中国人都没读懂《易经》，外国人更加不可能理解《易经》。在黑格尔眼里，《周易》是一部体现中国人思维的原始哲学著作；在马克斯·韦伯眼里，《易经》是道教占卜书籍。

因此西方人认为中国传统文化缺乏理性思维是有原因的。

所以正确理解《易经》的义理意义重大，首先孔子毕生的愿望是探寻周人先贤代表的华夏文化的源头，他并没有完成心愿，儒家子弟本应继承孔子遗志，但为了自身利益，把孔子的只言片语作为最高真理，犯了哈耶克“理性的自负”错误，使华夏文明两千年没有进步；其次，使《易经》不再成为算命半仙、国学大师们招摇撞骗的工具；最后，正确解读易理也能确立《易》这本 3100 年前的巨著在世界学术界应有的地位。

《易经》有大量关于家庭血缘关系的内容，是记载部落时代，周部落首领治理国家的制度、方法、策略，也就是古人所说的“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”。也就是说，《易

《易经》是一本关于“帝王术”的书，类似马基雅维利的《君主论》(英文名《the Prince》)，只是《易经》比《君主论》早了 2600 年，而且内容更全面，思想更深刻。

关于“君子”的含义：《易经》(包括《诗经》中的很多诗)中的“君子”是指周部落领袖的嫡子(英语 prince)。孔子嘴里的“君子”，是春秋时期封建时代的贵族子弟。秦朝以后，贵族阶级逐渐消亡，中国成为中央集权官僚制社会，汉朝以后儒家“君子”的含义，可以用梁启超 1914 年在清华大学所作的演讲《君子》来理解，梁启超把“君子”解读为“劲德尔门”(英语 gentleman)。

本人是一名内科医生，虽国学水平有限，但得益于近百年来甲骨文研究、考古学研究，尤其互联网技术带来信息获取方式的革命，同时结合自己多年的思考，终于对小半部分《易经》的内容有了一些理解。本着宁缺毋滥的原则，我把其中自认为把握性比较大的二十一卦进行解读，和大家一起分享，希望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。